

# 关于业绩承诺方对麦克奥迪（厦门）医疗诊断系统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1]361Z0254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1-2
2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3-4

## 关于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方对麦克奥迪（厦门）医疗诊断系统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容诚专字[2021]361Z0254 号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克奥迪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方对麦克奥迪（厦门）医疗诊断系统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59 号）的有关规定编制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麦克奥迪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麦克奥迪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麦克奥迪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59 号）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麦克奥迪（厦门）医疗诊断系统有限公司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麦克奥迪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为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  
[2021]361Z0254 号审核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4 月 9 日



#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承诺方 对麦克奥迪（厦门）医疗诊断系统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重组标的麦克奥迪（厦门）医疗诊断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医疗公司”）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编制了本说明。

## 一、重组方案概述

本公司 2018 年 3 月与协励行（厦门）电气有限公司、协励行电气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竞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添宝投资有限公司、BRANKO PALCIC CONSULTING LTD.和 BRITISH COLUMBIA CANCER AGENCY BRANCH、刘辉（除刘辉外，合称为转让方）签订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向转让方购买麦迪医疗公司 80% 股权。

## 二、业绩承诺内容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刘辉（自然人，系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协励行（厦门）电气有限公司、协励行电气工程有限公司、厦门竞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合称为业绩承诺方）同意对麦迪医疗公司的净利润进行承诺。业绩承诺内容如下：

承诺期间为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承诺净利润指麦迪医疗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与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内部资金调拨使用产生的利息之和。承诺方承诺，麦迪医疗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2,500 万元、4,500 万元。

## 三、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麦迪医疗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审计，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出具了容诚审字[2021]361F1299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经审计的麦迪医疗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109.02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796.55 万元。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包含麦迪医疗公司 2020 年度与本公司资金调拨使用产生的税后利息收入 129.21 万元。

按照本公司与业绩承诺方在《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的约定：麦迪医疗公司实际净利润数应以麦迪医疗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所确认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与麦迪电气集团内部资金调拨使用产生的利息之和为准。麦迪医疗公司 2020 年度实际净利润数为 3,925.76 万元，未实现 2020 年度的业绩承诺。

麦迪医疗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实际净利润数分别 2,157.63 万元、2,617.86 万元和 3,925.76 万元，累积实现实际净利润合计为 8,701.25 万元。

按照本公司与业绩承诺方在《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的约定：若经审计后麦迪医疗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中的任一年度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则业绩承诺方按照交易前其各自持有麦迪医疗公司的股权占业绩承诺方持有股权之和的比例针对麦迪医疗公司全部业绩承诺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具体计算公式：业绩补偿金额=(截至当年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年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价格-累积已补偿金额。

按照上述计算公式，麦迪医疗公司截至 2020 年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 8,701.25 万元大于截至当年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8,500.00 万元，虽麦迪医疗公司 2020 年度未实现承诺业绩，业绩承诺方无需进行业绩补偿。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9 日